关于2024年象山县第二批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B类岗位笔试工作的通知

现将2024年象山县第二批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B类岗位笔试工作安排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笔试对象

B类岗位招聘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，按招聘指标数1：3的比例确定入闱笔试对象（面试成绩70分以下淘汰），按规定比例最后成绩并列的，均入闱笔试。具体名单详见附件1。

二、考试地点

宁波开放大学象山学院（象山县丹东街道塔山路688号）。

三、考试时间

2023年12月9日9:00—10:30。

四、其他

1.8：00开始，应聘人员可进入学校，8：30开始进入考场。

2.笔试考试开始30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。开考后1小时内、结束前10分钟内不得提前交卷、退场。

3.考生考前三十分钟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入考场。身份证件包括：居民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护照、社会保障卡、驾驶证或当地公安机关出具的身份证明原件（证明上须有本人照片，并在照片上加盖公安机关的印章）。

4.本次笔试不发放纸质准考证，具体考场安排及准考证号码详见附件1。准考证号由11位数字组成，第一至四位为年份，第五、六位为招聘岗位编号，第七位为教学楼楼层代号，第八、九位为考场号，第十、十一位为座位号。

5.应聘人员应遵守考场规则，有违纪违规行为的，按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处理。

附件：1.2024年象山县第二批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B类岗位笔试名单

2.2024年象山县第二批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B类岗位笔试须知

3.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（人社部令第35号）

象山县教育局

2023年12月5日

责任校对：郑成业